

证券代码：600257

证券简称：大湖股份

编号：2017-047 号

##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**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**

因公司筹划重大事项,经申请,公司已于2017年9月25日起停牌(公告编号:2017-037),并于2017年10月16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,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4日披露的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39)。停牌期满一个月,根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,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42),预计并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5日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停牌期间,公司每5个交易日公告了事项进展情况(公告编号:2017-038、2017-041、2017-043、2017-044、2017-045)。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:公司拟收购西藏深万投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,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,本公司已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,聘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财务顾问、聘请了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担任法律顾问、聘请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审计机构、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(北京)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评估机构。公司已组织上述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、评估、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,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。

鉴于该事项在具体实施中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,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

定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2017年11月21日